

证券代码：873769

证券简称：绿色新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69	绿色新材	2024年1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公司根据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有效地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专注企业自身的经营与发展,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二)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包括未出席审议公司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虽出席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三)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

完毕之日止。

- (1) 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 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变更事宜；
- (5)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请各股东于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前往会议地点签到登记；
- 2、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非自然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非自然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桂琴 联系电话：0572-2556882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